附件3

面试须知

一、考生须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配合做好体温测量、“粤康码”查验以及应急处置等工作，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参加面试。

二、考生须按照公布的面试时间及面试地点，在面试开考前45分钟（即当天上午7:45前），凭本人笔试准考证和身份证到面试地点的报到处报到，参加面试抽签。未能依时报到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。考生不得穿（戴）制服或有明显文字、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

三、考生报到后，应将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关闭后连同背包、书包等其他物品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面试结束离场时领回。

四、考生报到后，工作人员按序组织考生抽签，考生抽签确认签字时应核对本人职位信息。

五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号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考生离开候考室时需携带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、签号牌等物品，到达面试室后需将个人物品放在面试室外，经身份核验无误后方可进入面试室。候考的考生实行封闭管理，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需上洗手间的，应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的考生需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考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六、在面试中，考生应严格按照题本要求和考官指引作答，并以普通话进行发言。

七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领回交由工作人员保管的本人物品（请认真核对，不要领错别人的物品）后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八、考生应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。